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130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八菱科技	股票代码	0025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缘	甘燕霞	
办公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	
电话	0771-3216598	0771-3216598	
电子信箱	nnblkj@baling.com.cn	nnblkj@baling.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3,142,357.86	373,014,120.73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05,065.63	10,708,943.73	-21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94,305.92	6,623,077.81	-33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67,638.05	45,300,394.79	-57.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0.50%	-1.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08,200,388.31	2,397,070,604.58	2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48,076,843.74	1,860,840,666.00	-0.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竞忠	境内自然人	33.45%	94,766,049	0	质押	59,910,000
顾瑜	境内自然人	8.71%	24,688,427	18,516,320	质押	23,477,000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6.56%	18,592,847	13,998,067	质押	12,200,000
陆晖	境内自然人	5.00%	14,166,358	0	质押	13,561,798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0%	5,373,889	0		
国海证券-工商银行-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8%	3,615,134	0		
黄生田	境内自然人	1.11%	3,143,263	2,574,093	质押	3,034,800
#富兴投资基金(广州)有限公司-富兴璀璨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2,622,200	0		
贺立德	境内自然人	0.89%	2,515,085	0		
覃晓梅	境内自然人	0.89%	2,515,08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了杨竞忠与顾瑜、贺立德与覃晓梅为夫妇构成一致行动人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310,820.0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807.68万元,资产负债率31.42%。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314.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0.5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51.40万元,同比下降219.57%。2019年上半年,公司业绩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汽车行业整体下降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的产品销售也出现了下降,公司与其配套的产品销量也随之下降,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业务收入28,607.12万元,同比下降5.57%。其中,车用暖风机产品销量下降33.15%,营业收入下降30.44%,比上年同期减少1,775.41万元。

(2)全资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亏损3,023.47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607.72万元。由于春节假期及一季度北京旅游淡季的影响,《远去的恐龙》演出项目门票收入较少;同时由于国家体育馆将作为2022年北京冬奥会比赛场馆,因场馆改造的需要,《远去的恐龙》演出项目自2019年4月8日起暂停演出,并迁出国家体育馆,搬迁费用777.30万元,停演期间没有门票收入。

(3)报告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1,369.79万元,同比下降99.75%,其中参股公司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上半年亏损2,311.12万元,主要是由于其营业收入下降及销售毛利率下降,导致利润大幅下降,2019年上半年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为-1,132.45万元;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净利润1,161.04万元,同比下降49.66%,主要是受其子公司部分生产线停产影响,收入及利润大幅下降,2019年上半年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500.02万元,同比下降 49.66%;此外,由于报告期没有购买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509.38万元。

(4)报告期因收购弘润天源51%股权聘请中介机构,报告期支付中介机构费比上年同期增加603.57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一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称新金融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a、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2019年1月1日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

b、新金融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a、资产负债表:(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b、利润表:(1)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项目;(2)新增“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3)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4)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

c、其他:(1)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3)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8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8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北京恐龙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无实际经营活动,公司于2019年6月5日解散并注销北京恐龙。

2)2019年5月,公司收购弘润天源51%股权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过户。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支付弘润天源股权款 52,276.03万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弘润天源从2019年6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129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下午17: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汉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及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顾瑜女士、谭显兴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132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201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中小板上市起至今,本公司共有三次募集资金,第一次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34]号)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第二次为2014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55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第三次为2015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9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已于2015年12月31日全部完工,结余资金均已转入其他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18年全部注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及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分别如下:

一、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5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2,621,722.00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01元。

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72,621,722.00股, 募集资金总额581,699,993.22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15,941,502.2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65,758,491.00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9月24日分别汇入在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303,金额为239,303,700.00元)、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806,金额为105,094,400.00元)和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118,金额为221,360,391.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4】第4-00017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该募投项目截止2018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资金34,072.37万元,2019年上半年上述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29,703.03万元,累计投入资金63,775.32万元,均系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354.22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354.22万元。

(二)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1年11月22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2013年10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修订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支出均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使用部门经理签字、财务部门审核并报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副总经理审批才执行,财务部还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台账备查制度。

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于2014年9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4年9月29日, 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806) 变更至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 6602 0005 8993 9001 00)。2016年3月,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计划终止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中的年产铝质散热器 70万台生产线的建设,将该项目尚余募集资金199.63万元(截止2016年1月25日专户余额608.62万元(含利息),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408.99万元,尚余募集资金199.63万元)变更投入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以及一(四)1(1)、一(四)1(2)所述,公司计划终止实施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以及调整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的总投资规模,从本次募投中调整6,268.83万元变更实施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该项目本年度合计变更募集资金6,468.46万元投入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2016年3月,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星光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6602 0006 1919 9000 10,公司及前述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 “子公司”)与上述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专户用于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且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如本报告一(四)1(1)所述,因终止实施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结余18,982.71万元;以及如一(四)1(2)所述,因调整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的投资,结余2,346.95 万元;合计结余资金21,329.66万元,继续存于专户771900198510303,该募集资金尚未明确投资项目。

2016年9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账号为7719 0019 8510 806)变更至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6602 0005 8993 9001 00)。2016年10月,公司、保荐机构及监管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撤销原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303),同时在桂林银行南宁中华路支行新设账户(账号为:6602 0005 8993 9000 93)作为公司待定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 “待定项目专户”),并将原专户募集资金余额(含原专户销户结算的利息)全部转入新开专户。2017年3月,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中华路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止2017年3月7日,专户余额为222,004,673.11元。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用途尚未确定,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并经民生证券同意之后再进行投入。

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8亿元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包含专户内及专户外募集资金)通过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

2018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止2019年6月30日,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其中:活期存款	保本理财
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东葛支行	6602 0005 8993 9001 00	0.00	0.00	
2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星光支行	6602 0006 1919 9000 10	3,542,208.63	3,542,208.63	
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中华路支行	6602 0005 8993 9000 93	0.00	0.00	
合计		----------	-------- ------	3,542,208.63	3,542,208.63	

(三)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56,575.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703.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775.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950.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136.04	22,136.04		22,637.90	102.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是	10,509.44	7,619.20		7,619.21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70.51	否	否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是	23,930.37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	是		4,015.30		3,815.18	95.02	2016年12月31日	30.21	否	否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是		23,207.51	29,703.03	29,703.03	127.99	2019年5月31日	298.54	否	否	
合计		56,575.85	56,978.05	29,703.03	63,775.32	------	------	399.2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该项目主要用于配套整车厂的车型,由于报告期汽车行业整体下降,中冷器实际产销量低于规划产量,因此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2、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报告期由于汽车市场竞争激烈,注塑件产品的销售毛利率一直都较低,导致报告期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3、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2019年5月,公司收购弘润天源51%股权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过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弘润天源从2019年6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由于并购时间较短,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整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厂将市场竞争压力传导给配件产家,汽车配件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对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的市场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目前外购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经济性高于自行生产装配的产品,若客户有需求,可以通过外购的方式解决,同时,公司自行生产装配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在性能方面与其他产家相比并无明显优势,若公司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预计达不到预期收益。因此公司拟计划终止实施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已投入的土建及检测设备全部由募投项目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承继,并继续以募集资金进行后续投入,不会影响已投入资金正常发挥效益。该项目尚余募集资金23,231.63万元,其中4,248.92万元拟变更投入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其余18,982.71万元存放于专户,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投资项目。 (2)因为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目前公司的散热器产能还有一定余量,而散热器的部分生产设施可以用于中冷器的生产,为节省投资,充分利用现有的生产设施,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拟计划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二是公司对生产布局进行了进一步的优化,拟将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已投入的土建及检测设备共计1,900.05万元由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承继,并继续以募集资金进行后续投入。经上述调整后,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的总投资规模由原来的10,509.44万元调减为8,489.53万元,截止到2016年1月25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3,012.63万元 (包括截止2016年1月25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112.58万元及承继的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已使用募集资金1,900.05万元,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尚需投入募集资金5,476.90万元。截止2016年1月25日该项目专户余额10,346.28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502.52万元,尚余募集资金9,843.76万元,留出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5,476.90万元后,节省资金4,366.86万元,其中2,019.91万元拟变更投入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剩余2,346.95万元存放于专户,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投资项目。 (3)为提高与整车厂的服务配套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基于长远发展的规划,公司实施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新建一条年产30万套的汽车注塑件生产线。项目总投资6,468.46万元,该募投项目资金来源如上述一(四)1(1)所述、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的部分结余资金变更投入4,248.92万元,同时如一(四)1(2)所述,由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的2,019.91万元变更转入,以及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结余募集资金199.63万元变更投入。本项目计划2016年12月完工。截止2016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工。 (4) 2019年4月1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5月6日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待定项目专户余额29,375.65万元(含利息)变更用于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已完工,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1,089.40万元后该项目结余金额1,359.82万元 (含利息收入),出现结余的原因:由于 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的投产,公司散热器生产线的产能尚有盈余,为充分发挥现有设备的生产能力,公司通过工艺创新和生产布局进一步优化,以及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使得散热器生产线的部分设备与可以适用于中冷器的生产,并从而节省了中冷器生产设备的投入。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采购了部分新设备,设备性价比得到较大提高,也使项目投入比预算减少。 2、截止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已完工,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1,500.90万元后该项目结余金额2,588.80万元 (含利息收入),出现结余的原因:主要是柳州注塑件生产项目一期已于2015年9月份建成投产,公司经过反复的研究和分析,对注塑件一期技改项目的公用设施进行了改扩建,并对部分生产线了进行调整及技术改造,提高了其生产能力,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可以与一期技改项目共用公用设施及部分生产设备,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只需购置主要生产设备就可达到产能设计要求,由于减少了辅助设施及部分生产设备,从而节省了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的投入。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鉴于公司2011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及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涉及面广,相关成本费用无法有效归集,因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所带来的效益未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事宜已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通过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对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具体情况明细如下:

(1)由于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整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厂将市场竞争压力传导给配件产家,汽车配件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对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的市场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目前外购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经济性高于自行生产装配的产品,若客户有需求,可以通过外购的方式解决,同时,公司自行生产装配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在性能方面与其他产家相比并无明显优势,若公司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预计达不到预期收益。因此公司拟计划终止实施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承继,并继续以募集资金进行后续投入,不会影响已投入资金正常发挥效益。该项目尚余募集资金23,231.63万元,其中4,248.92万元拟变更投入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其余18,982.71万元存放于专户,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投资项目。

(2)因为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目前公司的散热器产能还有一定余量,而散热器的部分生产设施可以用于中冷器的生产,为节省投资,充分利用现有的生产设施,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拟计划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二是公司对生产布局进行了进一步的优化,拟将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已投入的土建及检测设备共计1,900.05万元由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的总投资规模由原来的10,509.44万元调减为8,489.53万元,截止到2016年1月25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3,012.63万元 (包括截止2016年1月25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112.58万元及承继的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已使用募集资金1,900.05万元,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尚需投入募集资金5,476.90万元。截止2016年1月25日该项目专户余额10,346.28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502.52万元,尚余募集资金9,843.76万元,留出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5,476.90万元后,节省资金4,366.86万元,其中2,019.91万元拟变更投入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剩余2,346.95万元存放于专户,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投资项目。

(3)为提高与整车厂的服务配套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基于长远发展的规划,公司实施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新建一条年产30万套的汽车注塑件生产线。项目总投资6,468.46万元,该募投项目资金来源如上述一(四)1(1)所述、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的部分结余资金变更投入4,248.92万元,同时如一(四)1(2)所述,由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的2,019.91万元变更转入,以及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结余募集资金199.63万元变更投入。本项目计划2016年12月完工。截止2016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工。

(4) 2019年4月1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5月6日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待定项目专户余额29,375.65万元(含利息)变更用于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1、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2、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7,619.20		7,619.21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70.51	否	否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1、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 2、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3、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4,015.30		3,815.18	95.02	2016年12月31日	30.21	否	否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1、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2、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3、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 4、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3,207.51	29,703.03	29,703.03	127.99	2019年5月31日	298.54	否	否
合计		34,842.01	29,703.03	41,137.42		------	399.2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